

加强十五运宣传 展“好心茂名”形象

茂名宣传文化系统迎接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工作交流会召开

■记者 曾金妍

本报讯 10月13日,茂名宣传文化系统迎接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工作交流会召开,传达学习广东宣传文化系统迎接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工作交流会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有关工作。市

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张惠灵出席会议并作讲话。

会议指出,举办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是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交给粤港澳三地的重要政治任务,是生动展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果和广东形象的重要契机。全市各有关单位要严格落实

好省执委会、省委宣传部布置的各项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宣传任务,深刻认识赛事宣传对城市发展的长远价值,积极对外展示“好心茂名”城市形象,不断提高茂名的美誉度和影响力。

会议强调,新闻宣传要浓墨重彩,紧扣节点做好赛事宣传、

“十五运会看茂名”主题宣传,形成宣传热潮;社会宣传要迅速升温,全面激活各类宣传阵地,重点场所全覆盖,大力倡树文明风尚,让全运“热”在基层、“火”在群众;网络宣传要精彩纷呈,不断加强网络传播矩阵,真正让“大流量”澎湃“正能量”;要加强

赛事学习借鉴,为我市明年办好第十七届省运会积累更多经验。

会上,市委网信办、市文广旅体局、市城管执法局、茂名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等单位作交流发言。各区、县级市党委宣传部,各经济功能区党工委,中央、省驻茂媒体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茂名市司法局“一把手”上线 12345 热线 详解公众参与政府立法途径

■记者 黄月华

本报讯 昨日下午,茂名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戈走进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平台直播间,就公众关心的立法参与等问题与市民展开交流,详细介绍了公众参与政府立法的多种方式。

目前,茂名市拥有“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文明建设、历史文化保护、基层治理”4 个方面的立法权限。在立法过程中,茂名市始终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秉持立法公开原则,通过多种途径保障人民参与立法活动。

刘戈介绍,公众参与政府立法的途径贯穿立法全流程。在立项阶段,市民既可以自主提出立法项目建议,也能依据征集公告提出相关建议,还能对政府年度立法计划草案或中长期立法规划草案发表意见。在起草和审查阶段,对于向社会公开的立法项目草案,公众可随时提出自己的见解。立法实施后,公众能够参与立法后评估,对政府规章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价;对于已生效的政府规章,还可依法提出审查、修改、废止的建议。

在提出立法意见和建议的具体形式上,公众选择多样。既可以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茂名在线平台、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面谈等常规方式,也能借助参加调查问卷、公众代表座谈会、听证会等互动性更强的途径,充分表达自身对立法工作的看法与建议。

此次活动,为市民搭建了与司法行政部门直接沟通的桥梁,进一步增强了公众对立法工作的了解和参与热情,有助于推动茂名市立法工作更加科学、民主、依法进行。



官方微信



官方新浪微博

茂名网: www.mm111.net

筑牢海上安全防线 茂名辖区商渔船航行安全信息交互机制正式建立

■记者 周燕红

通讯员 黎国锋 郑碧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茂名辖区商渔船海上航行安全信息互通共享,深化商渔船安全协同治理工作,切实保障辖区海域内船舶航行安全及生产作业安全,10月11日上午,茂名海事局与茂名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共同签署《茂名辖区商渔船航行安全信息交互机制》。

此次建立商渔船航行安全信息交互机制,核心在于搭建常态化、高效化的协作平台,具体涵盖三大关键渠道:一是信息互通渠道,实现商渔船实时动态信息的双向共享,包括商船航行计

划、渔船作业区域及作业时段等核心数据;二是预警联动渠道,针对辖区海域内的恶劣气象(如台风、强对流天气)、复杂海况(如强风浪、浓雾)等风险因素,及时同步预警信息,确保双方第一时间掌握安全隐患;三是应急会商渠道,在发生海上突发事件(如船舶碰撞险情、人员落水等)时,可快速启动联合会商,统筹协调救援力量与资源。

这一机制将打通海事部门与海洋综合执法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茂名沿海水域的安全监管效能与应急响应速度将得到显著提升。从实际应用场景来看,对商船而言,可通过共享信息精准掌握渔船作业集中区域,

提前调整航路规划,避开高风险水域;对渔船而言,能实时获取过往商船动态,及时采取避让措施,有效降低碰撞事故发生概率,从源头为辖区海上航行安全筑牢“防护网”。

签约仪式后,双方表示,将以此次签约为契机,紧密协作、同向发力,共同抓好机制各项内容的落地实施,并持续深化在海上交通安全监管、应急救援、风险防控等领域的合作,进一步提升水上交通安全治理能力,为茂名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海事人员对航道通航环境和通航秩序开展巡查。
通讯员 何阳 摄



一场全民参与的生态保卫战 ——茂名滨海新区开展野生动物保护专项行动

近日,博贺镇综合市场刚刚开市,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滨海新区分局执法人员已经开始了新一天的巡查。“这个是什么禽畜?”执法人员细核对着禽畜类台账。这是滨海新区开展鸟类等野生动物保护专项行动的缩影,也是一场守护生态安全的持久战。

织密防护网: 从“单打独斗”到“协同作战”

“现在不再是某个部门单打独斗了。”分局执法人员介绍。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筑牢野生动物保护防线,茂名滨海新区建立了“区镇村”三级联动机制,坚持“全域覆盖、靶向治理、精准服务”原则,以严惩违法、全面排查、长效守护为核心,采取“突击+抽查”“定点+巡逻”的方式建立拉网式、矩阵化监管体系,综合运用“查、宣、督”等手段,深度排查“猎捕—交易—食用”全链条风险点,形成深入肌理、渗透细胞的责任链条,共筑鸟类野生动物生态安全屏障。

源头阻截: 非法交易“现形记”

“今年,我们联合各相关单位对辖区的8处农贸市场、2家鸟兽养殖户、3家快递末端企业及6个架炮鸡养殖场园开展了‘清风行动’等专项检查,通过全面排查未发现违法经营活动,行业自律意

识明显提升。”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滨海新区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候鸟迁徙季节,配合农业农村、公安等部门强化野生鸟类资源源头管控,通过开展夜间巡查和及时清除非法猎套、猎夹、鸟网、毒饵等猎捕工具,加大对白蕉村委沿海滩涂、庄山公园、巴布几内湾等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全力保障候鸟安全迁徙和提供安全的栖息空间。

在庄山脚下居住的张老先生说:“放在过去,在市场都能买到奇珍异鸟,现在市场上没有了,反而常在田间野地看到它们。”

流通阻断: 非法食用“无处可逃”

在餐饮环节,执法人员对宾馆饭店、农家乐、流动摊贩等相关经营户进行逐一检查,看菜单、查后厨、盯仓储、开冰柜,重点排查是否存在销售、加工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是否存在“三有”野生保护动物,是否存在餐饮经营户发布“野生鱼、野鸡”等宣传广告,通过突击查、联合查、日常查等方式持续保持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已检查各类经营场所86家次,核查进货台账120余份,发出整改通知8张,有效净化市场环境。

线上清源: 数字时代的“猫鼠博弈”

“我们不仅要查‘显性’违

法,更要揪出‘隐形’风险。”市场监管执法人员说。

约谈网络交易平台及电商企业,督促下架、屏蔽含“野鸟”“山珍鸟”等违规信息的广告,减少非法交易的线上曝光入口;对辖区内网络平台、网店及账号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清理以野生动物“博出位”“引流量”,或以‘山珍’‘土货’等噱头掩盖的非法食材,切断此类非法信息的线上传播路径。

累计监测电商平台8个、网络账号4个,约谈21家企业,处置违规信息1条,保障了监管工作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形成打击线上违法交易的实际震慑力。

全民守护: 从“旁观者”到“参与者”

执法人员以通俗易懂、喜闻乐见方式普及法律知识和保护理念,有效提升公众对野生鸟类的保护意识;长期深入一线,向群众发放宣传海报、讲解实际案例、普及法律法规,强调非法交易野生动物需承担的严重法律后果,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理念,自觉抵制非法野生动物交易行为;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群众积极参与“线上+线下”监督,形成“发现—举报—查处”的快速响应机制。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特殊食品科普宣传进社区和重大项目推进等活动中,累计发放宣传资料100余份,张贴海报60张,

形成了全民参与的良好局面。

白蕉村民李阿姨看完宣传册后说:“吃‘野味’是违法的,保护野生动物人人有责。”

下一步,茂名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滨海新区分局将持续完善长效保护机制,推动野生动物保护从“专项整治”向“常态治理”深化。

(陈灵灵 陈晓琴)

拍卖公告

一、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10月21日9时30分在高州市府前路57号四楼高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拍卖厅公开拍卖:

1、位于高州市大坡镇新兴街8号山水华府2号楼2-A2房、2-B1房(含地下室28号摩托车位)及2-B2房(含地下室29号摩托车位),分3宗拍卖,每宗不动产的建筑面积为98.84㎡~127.7㎡不等,每宗不动产的起拍价:48.42万元~63.85万元不等(保证金10万元/宗)。上述标的起拍价已含委托人应付的税赋,买受人只需负责转让契税及印花税。

2、位于高州市古丁镇政和路(古丁开发区)01、02号商铺5年租赁权,租赁范围建筑面积约64.14㎡,整体出租,起拍价:2566元/月(保证金5000元)。

3、位于高州市沙田镇沙田圩X631与人民路交叉口旁的龙眼集散中心大楼10年租赁权,租赁范围土地面积约5510㎡,建筑面积共约7609.41㎡,整体出租,起拍价:554728.5元/年(保证金25万元)。

4、位于高州市沙田镇沙田圩道路生态岛和沙田镇县道X611与X631交汇处的两块户外大型三面T牌(规格均为:17.4米×5.6米×3面)5年租赁权,整体出租,起拍价:64980元/年(保证金2万元)。

标的3-4号有意竞买者须在10月20日16时前(逾期不予受理)与委托方签订《承诺书》,符合资格

方可参拍,承租方拍得后因经营需要办理的相关证件,由承租方自行办理。

详细资料备案,有意竞买者请于10月20日17时前,将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账号可联系我获得,以款到账为准,汇款人名称须与竞买人名称一致,保证金须以转账形式划入,不得以现金存入)。竞买人须在当天8时30分至9时30分携带银行转账回执、有效证件(单位的须持单位证照文件及授权书)到拍卖会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二、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10月23日9时至10月24日9时05分止(延时的除外)在裕海微信拍卖平台公开拍卖:

位于茂名市油城五路七号大院(茂名市中医院内)的小卖部2年租赁权,租赁范围建筑面积约62㎡,起拍价:13702元/月(保证金5万元)。

有意竞买者须在裕海微信拍卖平台上完成实名认证,经审核通过后对标的物进行报名并缴交相应的竞买保证金后方有资格参与竞买。

展示时间:自公告之日起(电话预约)
展示地点:标的所在地
详情咨询:0668-2936219、18938350831
公司地址:茂名市油城七路2号裕海国际十三楼
广东裕海拍卖有限公司



平

拒绝疲劳驾驶
带上平安回家

人民网 people.cn



安

“一盔一带”守护生命
安全出行有我有你

人民网 people.cn



出

出行时, 不跑跳
过马路, 左右看

人民网 people.cn



行

交通事故猛于虎
减速慢行是王道

人民网 people.cn